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5 年度，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本着对股东和公司负责的态度，严格履行法律、法规赋予董事会的职权，切实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积极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保障了公司的良好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主要工作、2026 年度工作展望等作如下报告：

一、2025年度经营情况

公司作为高性能环保碱性、碳性锌锰电池定制、生产解决方案服务商，持续聚焦主业，多措并举进行市场开拓，扎实稳健经营，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603,201,359.41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4.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379,567.49 元，基本每股收益 0.83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5.66%。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1,593,827,795.98 元，同比增长 5.93%；所有者权益为 1,445,033,855.84 元，同比增长 1.86%。公司总资产、所有者权益均同比增长。

二、2025年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开了 5 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3 日	1、《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3、《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的议案》 4、《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 年 4 月 28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p>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p> <p>8、《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p> <p>9、《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0、《关于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募投项目的议案》</p> <p>11、《关于公司<2024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1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p> <p>13、《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p> <p>14、《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p>
<p>第三届董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p>	<p>2025 年 8 月 28 日</p>	<p>1、《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p> <p>4、《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与董事会席位的议案》</p> <p>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的议案》</p> <p>6、《关于制定、修订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p> <p>7、《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p> <p>8、《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p> <p>9、《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p>

		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5年9月19日	1、《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暨确定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2、《关于确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及召集人的议案》 3、《关于补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年10月28日	1、《关于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025年度，公司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会议类别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索引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5年5月20日	具体内容参阅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年9月15日	具体内容参阅公司于2025年9月1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公司章程》的规定，2025年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各项重大事项，进行了认真研究和审议决策。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自成立以来，严格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设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就内部审计、内部控制、重大事项决策和发展战略等专业事项进行研究、讨论，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和重要意见。

四、2025年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在 2025 年度工作中勤勉尽责，任职期间内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相关意见，较好地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建言献策，对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了宝贵的专业性建议和意见，提高了公司决策的科学性，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张惠忠先生、姚武强先生、王金良先生在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上就其 2025 年的工作情况作了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五、2025年信息披露情况

2025 年度，董事会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及其他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临时公告与定期报告，忠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六、2026年主要工作重心

2026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为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根据公司的经营目标及业务发展需要，积极督促公司经营层执行各项经营计划，促进公司各项日常业务良好运行，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

董事会 2026 年主要工作重心如下所示：

1、坚持将企业往数字化、智能化、现代化转型升级的方向发展。2026 年，公司将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从生产环节向供应链管理、销售服务及内部运营管理等全链条延伸，努力实现运营流程的优化与再造，全面提升组织协同效率与市场响应速度，提升企业整体经营效率。

2、适应政策新环境，全力挖掘新市场。2026 年，锌锰电池行业的相关政策存在变化，公司将积极应变求变，利用好自身国内外双生产基地的突出优势，开发新市场、开拓新客户，持续巩固公司市场地位，维稳并力争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努力为全体股东带来更多的回报。

3、重视信息披露规范，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持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水平。

4、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关系与公司市值管理工作水平，积极通过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现场调研接待等线上线下多渠道常态互动，畅通投资者与公司交流沟通渠道，确保公司能够及时听取投资者诉求，结合相关意见建议适时优化公司运营管理。响应证监会、交易所的号召，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依法维护投资者权益，尤其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持续提升投资者获得感。

5、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高效性和前瞻性。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切实担负起维护广大股东权益的责任，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6、组织合规性培训及学习活动，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相关法律法规培训及规章制度学习，提高董事、核心管理层自律意识，保障管理层人员合规履职。

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